

汉滨区吉河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部门所属单位综合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3 年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汉滨区吉河镇中心卫生院是汉滨区卫生健康局设立的一种卫生行政兼医疗预防工作的综合性机构，其任务是负责吉河辖区及周边医疗卫生工作，组织领导群众卫生运动，培训村级卫生技术人员。并对村级卫生室进行业务指导和会诊工作。是农村三级医疗网点的重要环节，担负着医疗预防保健的重要任务，是直接解决农村看病难看病贵的重要一关。我镇卫生院应承担本镇的各项医疗卫生健康服务和一定卫生行政管理工作，具体工作职责如下：

（一）、提供公共卫生服务

1、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以 0-6 岁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残疾人、慢性病患者、重性精神病患者等人群为重点，在自愿的基础上，为辖区居民建立统一、规范的居民健康档案，并实现动态信息化管理。

2、健康教育：针对健康素养基本知识和技能，优生优育及辖区重点健康问题等内容，向城乡居民

提供健康教育宣传信息和健康教育咨询服务，设置健康教育宣传栏并定期更新内容，开展健康知识讲座等健康教育活动。

3、预防接种:为适龄儿童接种乙肝疫苗、卡介苗、脊灰疫苗、百白破疫苗、白破疫苗、麻疹疫苗、甲肝疫苗、流脑疫苗、乙脑疫苗、麻腮风疫苗等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发现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按要求进行处理和报告。

4、0-6 岁儿童健康管理:为 0-6 岁儿童建立儿童保健手册，开展新生儿访视及儿童保健系统管理。新生儿访视至少 2 次（出生后 7 天，满月时），儿童健康管理 1 岁以内至少 4（3、6、8、12 月龄），2 岁和 3 岁每年至少 2 次（18、24、30、36 月龄），4 岁、5 岁、6 岁每年进行 1 次体格检查和生长发育监测及评价，开展心理行为发育、母乳喂养、辅食添加、意外伤害预测、常见疾病防治等健康指导。

5、孕产妇健康管理:为孕产妇建立保健手册，开展至少 5 次孕期健康管理服务和 2 次产后访视，进行一般体格检查及孕期营养，心理等健康指导，了解产后恢复情况并对产后常见问题进行指导。

6、老年人健康管理:对辖区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登记管理，进行健康危险因素调查和健康检查，提供疾病预防、自我保健及伤害预防、自救等健康指导。

7、免费进行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高血压:对高血压患者进行指导,对35岁以上人群实行首诊测血压制度,对确诊高血压患者进行登记管理,每年至少进行四次随访,一次体格检查,每次随访要询问病情,进行体格检查及用药、饮食、运动、心理等健康指导。糖尿病:对糖尿病等患者进行登记管理,每年至少进行四次随访、一次体格检查,每次随访要询问病情,进行用药、饮食、运动、心理等健康指导。

8、免费进行重性精神病管理:对辖区重性精神病患者进行登记管理;在专业机构指导下对在家居住的重性精神病疾病患者进行治疗随访和健康指导。

9、免费进行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对辖区内确诊的常住肺结核患者:筛查推介转诊、第一次入户随访、督导服药和随访管理、结案评估。

10、免费中医药健康管理:辖区内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和0-36个月儿童\老年人中医体质辨识、儿童中医调养。

11、免费进行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辖区内服务人口、传染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管理、传染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现和登记、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处理。

12、免费进行卫生监督协管：收集辖区内职业卫生、饮用水安全、学校卫生、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信息并报告相关机构，协助管理。

13、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对已婚育龄人群免费提供避孕药具。

14、健康素养促进行动：健康促进示范区建设；健康科普；健康促进医院和戒烟门诊建设；健康素养和烟草流行监测；重点疾病、重点领域和重点人群的健康教育。

（二）、提供基本医疗服务

1. 使用适宜医疗技术和中医药技术，正确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重症进行恰当的处理并转诊。承担乡村现场应急救护、转诊服务和康复服务。

2. 能完成外科的止血、缝合、包扎、骨折固定等处置。

3. 健全消毒、隔离制度，遵守无菌操作规程，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做好医疗废物处理和污水、污物无害化处理。

4. 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药品集中采购、零差率销售等政策，为实施一体化管理的村卫生室统一

代购药品。

5. 提供政府卫生行政部门批准的其他适宜的医疗服务。

（三）、 承担公共卫生管理

1. 对本镇内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饮水卫生、职业卫生，以及村级预防保健工作进行指导、培训、考核与监督。

2. 严格执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政策规定，履行定点医疗机构职责，做好有关的政策宣传、监督及服务工作。

3. 深入推进镇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对村卫生室实行以行政、人员、业务、药品、财产为基本内容的“五统一 ”规范管理；负责村卫生室的技术指导和乡村医生培训等工作。

（四）、卫生行政管理

1. 在当地政府和上级卫生行政部门领导下，依据当地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协助制定和实施社区的初级卫生规划。

2. 配合有关部门动员组织群众开展爱国卫生活动，逐步改善本镇卫生状况。

3. 贯彻执行国家各种卫生法规，对本镇内有关行业实行监督管理。

4. 负责本镇内村级卫生室的管理和培训工作。

5. 监督、指导村级卫生室医保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加强本院门诊病人和住院病人医保报销流程，利用本镇各种活动大力宣传医保相关政策及法规。

（五）、机构设置：卫生院内设 18 个科室。具体有：办公室、财务科、医保科、接种门诊、全科门诊、妇科门诊、中医科门诊、外科门诊、全科住院部、公共卫生科、妇幼保健科、检验科、质控科、医务科、护理部、放射科、药房、后勤供应科

二、2023 年部门工作任务

（一）、公共卫生工作

1. 健康档案：继续建立健全信息化档案，及时更新信息，档案(纸质和电子)的利用工作既是重点，也是难点。未建档的需要建档;建档的充分利用档案，如信息的更改，内容的填充，随访等。

2. 慢性病管理：对高血压、糖尿病、精神障碍性疾病等慢性病高危人群进行至少四次面对面的随访，定期进行咨询服务和用药指导，并及时对其电子录入。对 35 岁以上人群实行门诊首诊测血压。

同时加大筛查重点人群，对确诊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进行登记管理。

3. 老年人保健：提供疾病预防、自我保护等健康指导。确保 65 岁以上老年人年检工作及全年不低于四次面对面的随访，进行有针对性的以健康教育为重点的健康干预。

4. 重性精神病患者管理：对应管理的重性精神疾病患者每年进行至少 4 次随访并进行评估，如患者情况许可，进行一次健康检查，逐步建立综合预防和控制重性精神病患者危险行为的有效机制。通过项目实施，提高对重性精神病患者的防治能力和管理水平。

5. 健康教育工作：结合季节防病为重点，每月更换一次室外健康教育宣传栏的内容，全年印刷 12 种健康教育资料；循环播放音像资料不少于 12 种，定期开展健康教育知识讲座及咨询活动；在村医上门服务及医师团队下村服务时进行相关健康知识的宣传；其相关资料(通知、照片、记录、教案、试卷等)必须规范存档。

6. 预防接种：建立健全免疫规划工作制度，规范接种操作，每周不少于 2 天的接种及补种工作，提高接种率，同时按照《预防接种工作规范》要求，做到安全注射，为我镇儿童提供安全、有效、免费、的预防接种服务，熟练掌握接种前、后的全面情况，做好接种副反应事故的处理登记，加强冷链

管理，做好疫苗的进出管理、冷链运转管理、失效报损登记。根据区疾控中心的要求，进行相关疫苗的强化和为重点人群提供疫苗接种服务，有效预防和控制疫苗针对性的传染病。新生儿建卡、建证及入学入托学生接种证查验等常规工作。

7. 传染病防治:建立健全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和传染病管理制度,认真做好疫情报告及登记。采取多种形式宣传传染病防治知识。使更多人群认知疾病防治的重要性。建立狂犬疫苗接种制度,储备充足的狂犬疫苗。对医务人员进行培训,全了解法定传染病的病种分类、法定报告人、报告时限、方式、程序等业务知识。要及时、准确上报疫情,及时完成疫情登记。积极开展结核病防治工作,病人转诊率达 100%,同时开展病人的追踪治疗及随访管理,签定服务协议,按时上门随访,督促其定期复查,并将信息及时上报汉滨区疾控中心结防科。积极开展艾滋病防治工作,加强普及艾滋病知识宣传教育,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艾滋病防治宣传教育活动。

8. 儿童保健:加强儿检工作,0 到六岁儿童系统管理率达 95%以上,三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达 95%以上,新生儿访视率达 95%,做好儿保建册工作,加强散居儿童保健管理。及时发现与治疗影响儿童健康的疾病,提高儿童健康水平。依法加强托幼机构卫生保健合格管理。对新入托的幼儿进行体

检。免费向我镇 0-6 岁儿童提供基本保健服务，同时对儿童的生长发育、辅食的添加等营养及护理的咨询指导，及 6 月龄-2 岁的儿童营养包免费发放及项目检测工作。对常见病的预防、心理发育、意外伤害的预防指导。对贫血、佝偻病、肺炎、腹泻等疾病进行预防，规范儿童保健服务，逐步提高儿童健康水平。

9. 孕产妇保健；为孕产妇建立保健手册，开展至少 5 次孕期保健服务和 2 次产后访视。进行一般体格检查及孕期营养、心理等健康指导，了解产后恢复情况并对产后常见问题进行指导。早孕建册率 $\geq 95\%$ ，产后访视率 $\geq 95\%$ ，系统管理率 $\geq 85\%$ 。按区妇计中心要求做好其他妇幼保健工作。

10. 中医药服务。为辖区 65 岁以上老年人及 3 岁以下儿童提供中医药服务，中医药服务率 55%，加强各相关人员的中医药服务水平. 积极开展体质辨识及用中医药方法对居民生活进行干预，推广运用中医药方法进行日常诊疗。

11. 针对 65 岁以上老年人、高血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结核病患者每年进行一次免费的年检。

12. 卫生监督协管。食品安全信息报告：发现或怀疑有食物中毒、食源性疾病、食品污染等对人

体健康造成危害或可能造成危害的线索和事件，及时报告卫生监督机构并协助调查；职业卫生咨询指导：在医疗服务过程中，发现从事接触服务对象，开展针对性的职业病防治咨询、指导，对发现的可疑职业病患者向卫生监督机构报告；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协助卫生监督机构对农村集中式供水、学校供水进行巡查，协助开展居民家庭末梢水抽检服务，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协助有关专业机构对供水单位从业人员开展业务培训；学校卫生服务：协助有关部门定期对学校传染病防控和饮用水安全开展巡访，发现问题隐患及时报告；指导学校设立卫生宣传栏，协助开展学生健康教育；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信息报告：定期对辖区内非法行医、非法采供血开展巡访，发现相关信息及时向卫生监督机构报告。

13、免费发放避孕药具，各村全年发放不少于 50 盒。全镇推荐 150 对，育龄妇女夫妻双方到妇计中心免费孕前优生检查，村级按照人口数分配任务。

14、健康素养促进行动

（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完成全镇人口 40%目标任务，并确保重点人群签约率达到 70%。高血压、

糖尿病、精神障碍和肺结核这 4 重病，要保质保量的完成不少于 4 次的面对面履约。

（三）临床诊疗服务工作

建立医疗质量管理组织机构，院长为医疗质量管理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医疗质量工作；开展医务人员“三基三严”训练，医务人员“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人人达标。规范医疗文书书写，医疗文书书写及时、准确、完整、规范，病历、处方合格率达到规定指标。定期开展医疗质量和医疗服务安全分析。制定重大医疗过失行为和医疗事故防范预案，及时上报医疗纠纷、医疗事故和重大医疗过失行为。合理用药，重点加强抗菌药物使用管理，执行抗菌药物临床应用基本原则和分级使用原则。加强感染管理，重点加强预检分诊、检验科、治疗室等感染控制重点部门的管理。医务人员严格执行无菌技术操作、消毒隔离工作制度和手卫生规范，按规定做好医疗废物和医疗废水处置。

（四）认真抓好农村医保管理

执行《汉滨区医保管理办法》，保证农村医保规范有序运行，重点落实以下工作：

- 1、按照要求设置规范的一站式窗口、宣传栏、公示栏和投诉举报箱。
- 2、严格执行《陕西省医保基本药品目录》和《陕西省农村医保限制补偿的诊疗项目范围》，控制

医药费用不合理增长，执行目录外用药和自费诊疗项目告知认可制度。

3、严格执行费用补偿审核程序，规范审核报销资料。

（五）廉政、效能作风、信访、党建等工作

在各项工作中科室负责人要以身作则，在本院起带头作用；同时要切实加强对医务人员的教育和管理，引导广大医务人员牢固树立“以病人为中心”的理念，自觉为群众健康服务。深入开展职业道德教育、纪律法制教育和反面警示教育，提高广大医务人员的职业道德素质和专业技术素质。做到反腐倡廉警钟长鸣，杜绝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卫生监督、临床诊疗服务、医保、医药购销和医院建设等活动中的不正当行为；做到基本公共卫生经费专款专用。本院职工不得向服务对象索要红包、礼品等。严禁对服务（监督）对象进行索、拿、卡、要和接受影响公务的吃、请。严格执行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不多收、乱收和私自收取费用。建立健全协调机制和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健全信访工作机制，认真解决涉法涉诉信访问题，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矛盾纠纷的发生。及时化解矛盾，解决问题，主动维护单位及社会稳定。通过召开支部委员会组织党员传达学习中央、省市区委的会议精神，加强我院党建场所的建设，做好每月的固定党日活动和三会一课记录。积极开展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六）医院管理工作

1、建立健全并落实行政、后勤、进修、培训和院务公开等制度，实行行政总值班、院长查房（每周至少2次）、院长上门诊制度（每月至少4天）。加强聘用人员管理，落实聘用人员“五险一金”。

2、加强安全管理，及时排除安全隐患，人防、技防、消防措施到位。有医疗纠纷及突发事件处置预案。精毒麻药品保管规范。

3、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及美化活动，院容院貌干净整洁，工作环境及病房干净舒适；文体娱乐设施正常使用。

4、加强财务统计管理。规范预决算制度并严格执行，严格执行新的医院会计制度，无违反财务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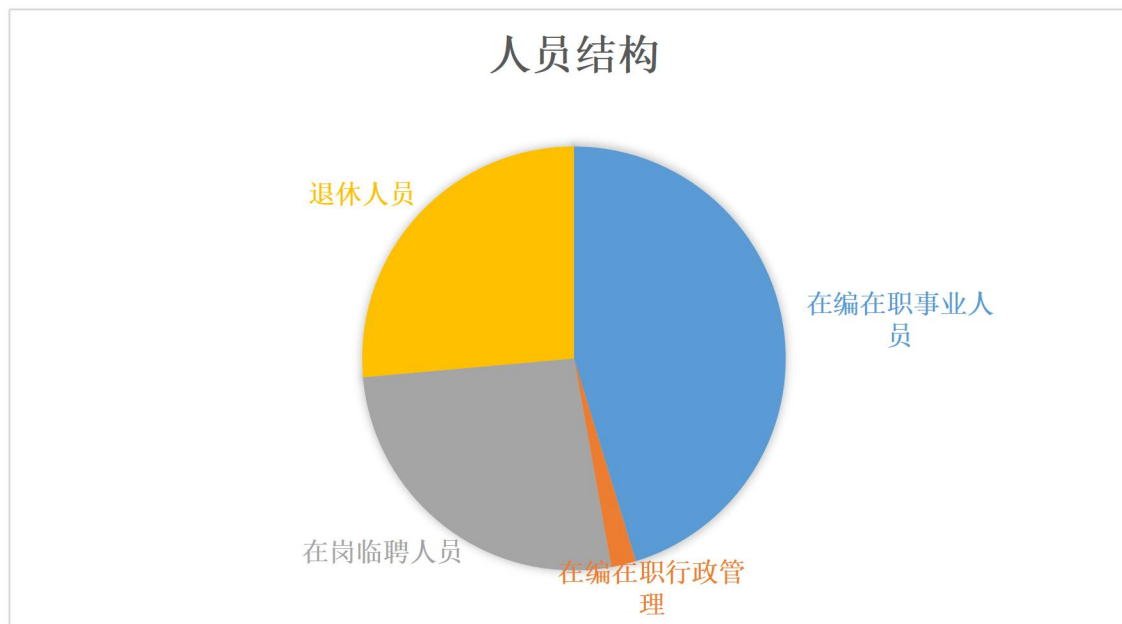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预算。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汉滨区吉河镇中心卫生院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8 人，其中事业编制 26 人，行政管理岗编制 2 人；实有人员 39 人，其中在职事业人员 24 人，行政管理岗编制 1 人。临聘人员 15 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 13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244.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4.0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0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14.2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死亡等；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244.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44.0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 14.2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死亡等。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244.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4.0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0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14.21 万元，主要原因是是人员调出、死亡等；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244.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44.0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14.2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死亡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44.0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21 万元，主要原因是是

人员调出、死亡等。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3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4.07 万元，其中：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24.5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47 万元，原因是人员调出及死亡。

（2）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1.57 万元，较减少 0.07 万元，原因是人员调出和死亡。

（3）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02）1.21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9 万元，原因是退休职工死亡。

（4）乡镇卫生院（2100302）186.0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17 万元，原因是人员调出及死亡

（5）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9.52 万元，较上年减少 0.46 万元，原因是人员调出和死亡。

（6）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1.54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4 万元，原因是人员调出和死亡。

（7）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102299）0.78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3 万元，原因是退休人员死亡。

(8) 住房公积金(2210201) 18.43 万元, 较上年减少 0.88 万元, 原因是人员调出和死亡。

(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2081099) 0.36 万元。与上年度数据一致。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4.07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 244.07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4.21 万元, 原因是人员调出和死亡。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0.00 万元, 较上年持平。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 2.44 万元, 较上年增较少 0.12 万元, 退休职工死亡。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4.07 万元, 其中: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 244.07 万元, 较上年较少 14.21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和死亡。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 2.44 万元, 较上年减少 0.12 万元, 主要原因是退休职工死亡。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 按功能支出分类：

本部门无 2022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2) 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无 2022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3) 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无 2022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本部门无 2022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22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023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支出 0 万元，和上年度一致。

2023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支出 0 万元，和上年度一致。

本部门无 2022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3 台（套）。2023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22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4.07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0.00 万元。

本部门无 2022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023 年部门所属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单位名称：汉滨区吉河镇中心卫生院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 1	2023 年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2	2023 年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3	2023 年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4	2023 年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5	2023 年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单位 2023 年无此项预算，按要求公开空表	
表 6	2023 年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是	本单位 2023 年无此项预算，按要求公开空表	

注：1、封面和目录的格式不得随意改变。2、公开空表一定要在目录说明理由。

2022 年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表 1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44.07	244.07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	27.71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9	25.79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8	24.58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0	1.20			
20810	社会福利	0.36	0.36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0.36	0.36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	1.57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	1.5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93	197.93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6.08	186.08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86.08	186.08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5	11.85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3	9.53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4	1.54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8	0.78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3	18.43	0.00	0.00	
22101	住房改革支出	18.43	18.4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3	18.43	0.00	0.00	

表 2

2023 年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44.07	244.07	0.00	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41.63	241.63	0.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4.43	94.43	0.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26	32.26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9.17	59.17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4.58	24.58	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52	9.52	0.0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	1.54	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	1.57	0.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43	18.43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13	0.13	0.00	0.00	
3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	2.44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20905	离退休费	1.21	1.21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	0.36	0.36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78	0.78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09	0.09	0.00	0.00	

表 3

2023 年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44.07	244.07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	27.7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9	25.7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8	24.5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	1.5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	1.57	0.00	
20810	社会福利	0.36	0.3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0.36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93	197.93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6.08	186.08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86.08	186.0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5	11.8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3	9.5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4	1.54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8	0.7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3	18.43	0.00	
22101	住房改革支出	18.43	18.4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3	18.43	0.00	

表 4

2023 年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 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44.07	244.07	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1.63	241.6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4.43	94.4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26	32.26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9.17	59.1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4.58	24.5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52	9.5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	1.5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	1.5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43	18.4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13	0.13	0.00	
3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	2.44	0.00	
30302	退休费	20905	离退休费	1.21	1.21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	0.36	0.36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78	0.78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09	0.09	0.00	

表 5

2023 年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一、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0.00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0.00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0.00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三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四、节能环保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五、城乡社区支出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六、农林水支出	0.00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0.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七、交通运输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七、对企业补助	0.00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九、金融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十、其他支出	0.00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0.00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十一、转移性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	0.00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十三、转移性支出	0.00
		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	0.00	十四、预备费及预留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十五、其他支出	0.00
				其他支出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表 6

2023 年单位综合预算其他运转类及特定目标类专项经费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illegible]